附件1

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申报书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申报单位：

合作单位：

归口管理单位：

申报日期：

兴安盟科技局制

2023年

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信息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申报单位 | 单位名称 |  |
| 通讯地址 |  | 邮编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单位性质 | □企业 □科研院所 □大专院校 □事业单位 □其他 |
| 项目合作单位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性别 | □男 □女 | 身份证号 |  |
| 学历 |  | 职称 |  | 工作单位 |  |
| 固定电话 |  | 手机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项目联系人 | 姓名 |  | 工作单位 |  |
| 手机号码 |  | 电子邮箱 |  |
| 项目执行期 |  年 月 至 年 月 | 项目组人数 |   |
| 所属领域 |  | 领域方向 |  | 指南代码 |  |
| 科技报告 | 年度报告 | 份 | 中期技术报告 |  份 | 最终技术报告（必填） | 1份 |
| 项目摘要(300字以内) |  |
| 关键词（3-5个） |  |
| 项目投入 |  万元（其中：申请盟级财政资金 万，单位自筹 万，其他 万） |
| 成果形式 | □专利 □新技术 □新工艺 □新产品 □新材料 □新设备 □关键部件 □实验装置/系统 □应用解决方案 □新诊疗方案 □临床指南/规范 □科学数据 □软件 □技术标准 □其他 |
| 人才培养 | 博士 ： 人， 硕士： 人 |

|  |
| --- |
| 1. 国内外研究进展
 |
| 1. 主要研发内容
 |
| 1. 研究方法和技术路线
2. 研究方法

2.技术路线 |
| 四、主要创新点、先进性1.创新点2.先进性 |
| 五、申报单位、参与单位科研条件支撑状况 |
| 六、申报单位、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前期研究基础1.申报单位科研水平及前期研究基础2.负责人及研究团队的科研水平及前期研究基础 |

|  |
| --- |
| 七、项目目标、成果与考核指标表 |
| 项目目标1 | 成果名称 | 成果类型 | 对应的课题2 | 考核指标3 | 考核方式（方法）及评价手段5 |
| 指标名称 | 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 | 中期指标值/状态4 | 完成时指标值/状态 |
| （限500字以内。） | 1： | □专利 □著作权 □标准 □新技术、新产品（品种） 、新材料或新设备 □新方法 □关键部件 □数据库 □软件 □应用解决方案 □实验装置/系统 □临床批件 □工程工艺 □论文 □产业化 □基地 □其他  |  | 指标1.1 |  |  |  |  |
| …… |  |  |  |  |
| 2： | □专利 □著作权 □标准 □新技术、新产品（品种） 、新材料或新设备 □新方法 □关键部件 □数据库 □软件 □应用解决方案 □实验装置/系统 □临床批件 □工程工艺 □论文 □产业化 □基地 □其他  |  | 指标2.1 |  |  |  |  |
| …… |  |  |  |  |
| … | 同上 |  | 指标 |  |  |  |  |
| …… |  |  |  |  |
| 其他目标与考核指标（对于难以采取上述表格细化的项目目标及其考核指标，可在此细化填写，限1000字以内。） |
| 1.“项目目标”，应从以下方面明确描述：（1）项目研发主要针对什么问题和需求；（2）将要解决哪些科学问题、突破哪些核心/共性/关键技术；（3）预期成果；（4）成果将以何种方式应用在哪些领域/行业/重大工程等，并拟在科技、经济、社会、环境等方面发挥何种的作用和影响。2.“对应的课题（任务）”，课题任务的主要成果，指将由项目内哪些课题（任务）支撑取得某项成果。3.“考核指标”，指相应成果的数量指标、技术指标、质量指标、应用指标和产业化指标等，其中，数量指标可以为论文、专利、产品等的数量；技术指标可以为关键技术、产品的性能参数等；质量指标可以为产品的质量提升等；应用指标可以为成果应用的对象、范围和效果等；产业化指标可以为成果产业化的数量、经济效益等。同时，对各项考核指标需填写立项时已有的指标值/状态以及项目完成时要到达的指标值/状态。同时，考核指标也应包括支撑和服务其他重大科研、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境、科学普及需求等方面的直接和间接效益。如对自治区主导产业、行业或领域、社会民生、绿色发展等提供了关键技术支撑，成果转让并带动了环境改善、实现了销售收入等。若某项成果属于开创性的成果，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可填写“无”,若某项成果在立项时已有指标值/状态难以界定，则可填写“/”。4.“中期指标”，可根据每个项目管理特点，确定是否填写，阶段目标明确的项目应填写中期指标。5.“考核方式方法”，应提出符合相关研究成果与指标的具体考核技术方法、证明材料等。 |

|  |
| --- |
| 1. 课题设置（项目未设课题不必填写）
 |
| **序号** | **课题名称** | **课题承担单位** | **财政经费** |
|  |  |  |  |
|  |  |  |  |
| 九、项目安排及阶段目标 |
| **完成时限** | **进度安排** | **阶段目标** |
|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年 月 至 年 月 |  |  |
| 十、项目经费构成表 单位：万元 |
| 年度 | 总 额 | 盟级财政专项资金 | 自筹资金 | 其他渠道资金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十一、项目参加人员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身份证号码** | **职称** | **学历** | **现从事专业** | **所在单位** |
| 负责人 |
| 1 |  |  |  |  |  |  |  |  |
| **主要成就、发明及获奖情况** |  |
| 参加人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十二、经费预算（申请财政经费部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 |
| **预算科目名称** | **专项经费** | **基本测算说明** | **备注** |
| 合计 |  | 对各科目支出主要用途、与项目实施的相关性、必要性及测算理由进行说明。 |  |
| （一）直接费用小计 |  |  | 直接费用中除50万元以上的设备费外，其他费用只提供基本测算说明，不需要提供明细。 |
| 1. 设备费
 |  |  | 设备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购置或试制专用仪器设备，对现有仪器设备进行升级改造，以及租赁外单位仪器设备而发生的费用。计算类仪器设备和软件工具可在设备费科目列支。 |
| 1.1设备购置费 |  |
| 1. 业务费
 |  |  | 业务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消耗的各种材料、辅助材料等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运输、装卸、整理等费用，发生的测试化验加工、燃料动力、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会议/差旅/国际合作交流等费用，以及其他相关支出。 |
| 1. 劳务费
 |  |  | 劳务费主要列支项目实施过程中支付给参与项目的研究生、博士后、访问学者和项目聘用的研究人员、科研辅助人员等的劳务性费用；以及支付给临时聘请的咨询专家的费用等。项目聘用人员的劳务费开支标准，参照当地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平均工资水平，根据其在项目研究中承担的工作任务确定，其由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补助、住房公积金等可纳入劳务费科目列支。 |
| （二）间接费用小计 |  |  | 间接费用是指承担单位在组织实施项目过程中发生的无法在直接费用中列支的相关费用。主要包括：承担单位为项目研究提供的房屋占用，日常水、电、气、暖等消耗，有关管理费用的补助支出，以及激励科研人员的绩效支出等。间接费用按照直接费用扣除设备购置费后的一定比例核定，500万元（包括500万元）以下部分不超过30%，500万元至1000万元（包括1000万元）部分不超过25%，1000万元以上部分不超过20%。 |

十三、设备明细表（只填写盟级财政经费支持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价** | **数量** | **金额（万元）** | **用途**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十四、项目申报企业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牵头企业概况 | 经济性质 |  | 企业特性（规上/规下） |  |
| 企业类型 | □高新技术企业 □科技型中小企业 □其他 |
| 上市情况 | □主板 □创业板 □科创板 □新三板 □未上市 □其他： |
| 公司注册地址 | 　 |
| 成立时间 | 　 年 月 | 人员规模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 研发概况 | 研发人员数量 | 　 |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万元） |  |
| 上年度研究开发经费投入与主营业务收入之比（投入强度，%） | 　 |
| 获得发明专利数量 | 　　 项 |
| 软件著作权 | 　　 项 |
| 制定国家和地方标准 | 　　 项 |

十五、相关附件

1.科研诚信承诺书（必须提供）

2.承诺书（必须提供）

3.企业牵头申报的须提供近两年报送税务局的企业年度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

4.多家单位联合申报的必须提供牵头单位与所有参与单位签署的联合申报协议（协议中应包含项目名称、课题设置、专项经费分配、知识产权归属、项目经费筹集与使用等内容，协议经单位盖章、项目及所有课题负责人签字有效）。

5.相关查新报告、前期科研成果、专利等佐证材料（选择提供）；

6.与项目相关的其它证明材料或文件等（选择提供）。

|  |  |  |
| --- | --- | --- |
| 序号 | 附件名称 | 数量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5 |  |  |
| 6 |  |  |

十六、单位意见

|  |
| --- |
| 申请单位意见：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合作单位意见：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归口管理单位意见：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承 诺 书

（企业填写）

本项目申报材料是在认真阅读理解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管理要求及相关管理制度基础上，按程序和规定编制的。我单位承诺，为此项目实施提供条件保障，确保项目经费专款专用，若兴安盟科技局实际资助经费未达到申请额度，差额部分自筹解决。本单位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和项目负责人自愿接受项目监督、检查和验收。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履行相关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财务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申报

科研诚信承诺书

根据兴安盟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的相关要求，我单位自愿提交项目(课题)申报材料。**在此郑重承诺**:

1.申报内容符合相关产业行业要求，不违反科学伦理道德。

2.申报材料真实有效、知识产权清晰明确。

3.严格遵守兴安盟科研诚信审查记录制度。

4.申报单位、法人、项目负责人和参加人员不存在严重失信行为，不存在违法违纪行为。

5.在申报过程中，申报单位、法人、项目负责人和参加人员恪守职业规范和科学道德，遵守评审规则和工作纪律，杜绝以下行为：

(一)弄虚作假，提供虚假研究背景数据资料和财务资料，虚构科研成果、证件、协议书、审计报告等证明材料;

(二)剽窃、抄袭他人申报材料或者他人研究基础资料;

(三)在申报书中故意设置虚高指标，骗取立项资格;

(四)以任何形式干扰评审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活动；

(五)其它违反财经纪律和相关管理规定的行为。

如有违反，本单位愿接受相关部门做出的各项处理决定，包括但不限于取消项目(课题)承担资格追回项目(课题)经费，向社会通报违规情况，取消一定期限科技计划项目申报资格，记入科研诚信严重失信行为数据库以及接受相应的党纪政纪处理等。

承诺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公章)

日期